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承辦人：副工程司 胡力人
電話：04-22289111#64352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管字第114020935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（提供列管清冊格式）（387360000G_11402093587_ATTACH1.ods）

主旨：為辦理114年度第四季D5類組「補習班、訓練班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」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事宜，請貴局於114年10月13日前依所附電子檔格式提供最新場所清冊並協助轉發通知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訂頒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及「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取締執行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按「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取締執行要點」第二項規定：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建築機關應集中人力，優先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業務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配合提供應檢查申報營業場所資料，全面清查及檢查。」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請貴管依列管符合以下規模之場所轉發通知，內容如下：
 - （一）貴場所作為「D5類」使用，應於114年7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完成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。
 - 1、使用項目：補習班、訓練班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等類似場所。



2、申報規模及頻率：D5類組每年申報一次。

(二)臺中市都市發展局聯絡電話(洽詢第四季公安申報事宜)，04-2228-9111 # 64378、64376、64364、64343、64308、64387。

四、相關網址參考：

(一)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：請至國土署網站「進階搜尋」查詢 (<http://www.cpami.gov.tw>)。

(二)全國建築管理資訊系統入口網/證照與講習/申報與機構單位查詢 (<https://cloudbm.cpami.gov.tw/CPTL/cpt0602m.do>)。

(三)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使管科便民查詢系統公安/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查詢 (k06ud.taichung.gov.tw/KPEOWEB)。

(四)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系統便民服務網 (<https://mcgbm.taichung.gov.tw/>)。

五、建築法規相關規定：

(一)建築法第77條第3項規定：「供公眾使用建築物，應由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使用人定期委託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可之專業機構或人員檢查簽證，其檢查簽證結果應向當地主管建築機關申報。非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，經內政部認有必要時亦同。」

(二)建築法第91條第1項規定：「違反第七十七條第三項規定者，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使用人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

萬元以下罰鍰，並限期改善或補辦手續，逾期仍未改善或補辦手續者得連續處罰，並停止其使用。必要時並停止供水、供電或封閉、強制拆除。」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

副本：本局使用管理科（計管組）

